

國立馬公高中 112 學年度高三 職業類科 複習考時間表

日期 時間	112 年 9 月 14 日(星期四)		112 年 9 月 15 日(星期五)	
上午	08：00~08：05	自習	08：00~08：25	自習
	08：05★	預備鈴	08：25★	預備鈴
	08：10★~09：50★	國文	08：30★~09：50★	數學
	10：10~10：15	自習	10：10~10：15	自習
	10：15★	預備鈴	10：15★	預備鈴
	10：20★~12：00★	英文	10：20★~12：00★	專業(二)
下午	13：30~13：35	自習	正常上課	
	13：35★	預備鈴		
	13：40★~15：20★	專業(一)		
	正常上課			

★：手搖鈴

備註：

- 一、可攜帶直尺、三角板，但禁止攜帶或使用圓規、量角器、書籍、紙張、計算器或其他有礙考試公平性之各類用品。國文考科「選擇題作答區」須用黑色 2B 鉛筆劃記。「寫作測驗作答區」須用黑色墨水的筆(建議筆尖粗約 0.5mm~0.7mm)書寫，不得使用鉛筆，確保掃描之清晰度。
- 二、不得攜帶其他任何妨害考試公平性之物品，如電子呼叫器、行動電話，違者該科不予計分。
- 三、請依照教務處安排之座位入坐。
- 四、9 月 14 日第 7 節以及 9 月 15 日第 5~7 節正常上課。
- 五、考試鈴聲以手搖鈴聲為主。
- 六、考試遲到逾 20 分鐘者，不得入場；已入場應試者，考試時間 50 分鐘內不得交卷。請依考試時間表作息，避免影響其他班級上課，考試前及交卷後仍須在試場內自習，至下課時間方可離開試場。
- 七、商管群專業科目 專業(一)：商概、數位科技，專業(二)：會計、經濟
餐旅群專業科目 專業(一)：觀光餐旅業導論，專業(二)：餐飲服務技術、飲料實務